
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108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

地點：本公所 3 樓主管會報室

主席：林秘書幸宜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紀錄：黃鈺雯

壹、 主席致詞

參議及各位委員大家好，今天召開本公所 108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議程，首先感謝市府性平辦公室吳樺光參議在百忙之中親臨指導，尤其正值議會期間，再次感謝吳樺光參議前來與會。這次會議主要報告 107 年度性別主流化完整年度執行成果及兩個提案，會中請各位委員提供寶貴的意見，也請參議不吝給予指導及指正，讓本公所推動性別平等活動更完善周延，最後請參議給我們勉勵一下。

貳、 吳參議樺光致詞

性別平等這項業務於市府內很積極在推動，有做性別統計、指標及分析，還有相關的資料都需要去推動，以前在區公所方面不太敢要求，因為大家有本身的業務在，不過市長上任後一直努力推動性平業務，本來大家都在跟新北市政府學習觀摩，但市府從規模面及制度面也慢慢跟上腳步，因此未來性平業務會慢慢越來越吃重，工作量的部分不會少，希望能慢慢將資料建立起來，承辦人及各課室之間的互動和諧，大家互相不要推託拉，尤其是金桃獎的部分，不要說是誰的業務比較相關就誰

來提，這樣會集中在某些課室，那希望未來在推動方面請大家多多支持，配合性平辦的工作，謝謝。

參、 工作報告

一、 107 年度性別主流化完整年度執行成果：

(一)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：

- 1、 本公所已於 107 年 2 月 26 日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(附件 1)。
- 2、 107 年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 12 人，男性委員為 8 人，女性委員為 4 人，性別比例為 2：1(附件 2)。
- 3、 107 年性別議題聯絡人：周主任嘉藝，擔任期間：107 年 1 月至 12 月，穩定度 100%。

(二) 性別意識培力：

- 1、 本公所一般公務員(編制內員工，含約僱人員)共有 71 人，女性 41 人，佔 57.75%；男性 30 人，佔 42.25%。
- 2、 臨時人員共有 54 人，女性 37 人，佔 68.52%；男性 17 人，佔 31.48%。
- 3、 主管人員共有 12 人，分別男性 42%，女性 58%。
- 4、 辦理性別業務人員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共有 4 人(分別男性 0%，女性 100%)。

- 5、 一般公務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61 人(分別男性 44.26%，女性 55.74%)，平均時數 8 小時。
- 6、 主管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10 人(分別男性 30%，女性 70%)，平均時數 8 小時。
- 7、 建議：
 - (1)本公所主管人員中，男性比例偏低，建議鈞長未來遴選人員時，將性別比例衡平納入考量。
 - (2)本公所臨時人員中，女性比例偏高，建議鈞長未來遴選人員時，將性別比例衡平納入考量。

二、 107 年本公所舉辦性別平等相關活動宣傳：

- (一) 107 年 5 月 18 日及 5 月 25 日：辦理「107 年性別意識培力研習」(對內宣傳；主辦單位：人事室)(附件 3)。
- (二) 107 年 8 月 15 日：辦理「107 年度性別主流化暨 CEDAW 教育訓練」(對內宣傳；主辦單位：人事室)(附件 4)。
- (三) 107 年 3 月 20 日：辦理「107 年家庭暴力防治議題宣導暨理基層建設里長及里幹事聯繫會報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 5)。
- (四) 107 年 4 月 15 日：辦理「大溪慶玄天上帝誕辰繞境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玉玄宮、協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 6)。
- (五) 107 年 4 月 29 日：辦理「桃園市大溪區夏月節電推廣活動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 7)。

- (六) 107年5月6日：辦理「桃園市大溪區模範母親表揚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8)。
- (七) 107年6月7-8日：辦理「桃園市大溪區幹部觀摩研習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9)。
- (八) 107年7月24日：辦理「107年度多元化性別意識培力及性別平等課程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10)。
- (九) 107年9月1-2日：辦理「中元祭典暨宣導低碳綠色城市及性別平等活動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福德宮、協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11)。
- (十) 107年9月16日：辦理「桃園市大溪區107年中秋月圓人團圓關懷餐會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臺灣向陽關懷協會、協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12)。
- (十一) 107年10月6日：辦理「大溪區107年慶祝重陽節-長青楷模、敬老楷模表揚活動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13)。
- (十二) 107年10月21日：辦理「107年度仁愛社區敬老暨社會福利宣導(性平)」(對外宣傳；主辦單位：仁愛社區發展協會、協辦單位：社會課)(附件14)。

三、 106年至107年縮小性別落差之相關作為(附件15)。

肆、 提案討論

- 一、 案由一：訂定108-111年本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。(附件16)
說明：因104-107年本府推動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已屆修正年限，擬訂定新計畫，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執行成效。

決議：各委員無修正意見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二、案由二：擬提報社會課母親節活動參加本屆「金桃獎」評審項目。(附件 17 及附件 8)

說明：

(一) 依據「金桃獎 - 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」辦理，必評項目共分為三個獎項，「性別平等創新獎」、「性別平等故事獎」、「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」，區公所至少須擇一獎項參選，評審範圍期間為 106 年至 108 年 6 月底。

(二) 請社會課就本案報告：

洪課長幸子：

建議擬提報「性別平等最佳團隊獎」，這部分社會課之前有針對民眾及社區居民做宣導，打破以前對於男生及女生的框架，初步的讓民眾有觀念上的改變，社會課本身在業務層面也有辦理低收入戶還有一些特殊境遇家庭，就其申請案件的男女比率資料來做統計，像是特殊境遇家庭一般認為大多為女性來申請，其實現在也是有男性來申請，因此不一定男性為強者。再藉由跨課室一同協助，例如民政課有里鄰長及巡守隊的部分，從中找尋跟性平相關的資料。

吳參議樺光：

準備上述資料的時間部分可能要在思考，範圍太大拉太長怕來不及於 8 月前作修改提報。

主席：

題目範圍做太大可能來不及，還是就做小一點的議題。

洪課長幸子：

可能以母親節表揚活動為主題。

吳參議樺光：

標題部分要有團隊感覺，亦可以向性平辦參考，再思考看看。

決議：今年金桃獎由社會課參獎，請社會課再行研議提報項目內容。

伍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 散會 下午4時